

河北法制报

权威报道法治河北

河北法制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16年10月11日 星期二 农历九月十一 今日8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总第 6426 期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制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一句话新闻

- 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意见》。从“以侦查为中心”转变到“以审判为中心”。
- 最高检依法对国家开发银行原党委副书记、监事长姚中民以涉嫌受贿罪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
- 交通部拟规定：地铁逃票可按最高票价补收并加收票款。
- 河南破获虚假信息诈骗案 7877 起。

张家口悬赏“老赖”财产线索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潘守成 马砚生）在“2016 基本解决执行难飓风行动”中，张家口法院拓宽查控被执行人可执行财产线索。10月9日，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规定，公开向社会悬赏提供被执行人财产线索。

《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悬赏执行规定（试行）》明确了申请执行人向执行法院申请悬赏执行的三个条件：即被执行人在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未依法履行生效裁判确定义务；被执行人有隐匿、转移财产规避执行嫌疑；被执行人失踪或下落不明，且法院查控执行线索

无果。办理执行案件的主办人在办案中，也可以主动向申请执行人释明以上条件。

举报的财产线索包括：现金、银行存款、有价证券；土地使用权、房屋等不动产；交通运输工具、机器设备、产品、原材料等动产；债权、股权、知识产权等财产权利；以及预期可得收益和其他财产。

据介绍，办理悬赏执行申请，由申请执行人向执行法院提出书面申请。执行案件主办人自收到悬赏执行申请书之日起7日内，制作相关法律文书，报执行局局长签发。作出悬赏执行决定书之日起

3日内，执行案件主办人制作悬赏执行公告，经相关部门签发后，在张家口法院网、电视台、报刊等主要媒体播放或刊登。与此同时，执行案件主办人将在被执行人住所地周围、主要公共场所张贴悬赏执行公告。

悬赏执行公告的主要内容包括名称或姓名、法定代表人、地址或住所地；执行案件的基本情况，包括生效法律文书名称、案号、执行案号、申请执行标的额、未履行标的额等案件相关情节；举报电话、邮箱及联系人；悬赏金的比例及支付方式。

悬赏金由申请执行人负担，悬

赏金的数额由申请执行人自行确定；悬赏查找被执行人下落，一般不得低于1000元。

举报人如如实进行举报。举报后应到执行法院进行举报登记，执行法院对举报人实施专人负责接待，严格保密，对举报人的身份等基本情况登记造册后由专人保管，案件执结后一并交执行案件主办人归档保存。该登记册未经执行局长批准，任何人不得查阅，不得泄密。

对于符合支付条件的举报人，执行法院应当在举报的财产处分变现后15日内，从执行款中提取悬赏金支付给举报人。

全省“天网”行动今年抓获20人

本报10月10日讯（本报记者）省纪委监委网站今天发布，随着赞皇县水务局原办公室主任鲁绍杰日前向石家庄市栾城区检察院投案自首，我省今年开展的“天网”行动已抓获20名嫌疑人，鲁绍杰也成为今年归案的第10名国家工作人员。

今年以来，省追逃办切实落实省委常委会和省委反腐败协调小组扩大会议精神，积极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和督导职能，坚持追逃追赃并重、追逃防逃并重，营造了“有问题要主动讲清、不能逃避，出逃不如不逃、逃到哪里

都没用”的强大氛围。

据了解，鲁绍杰是我省今年开展对外逃国家工作人员信息再次排查起底时发现的外逃去向不明人员。在排查过程中，省追逃办一边梳理外逃（逃去向不明）国家工作人员信息，一边对新发现外逃国家工作人员迅速部署开展追逃追赃工作，省公安厅和省检察院先后召开追逃追赃工作调度会，石家庄市追逃办按照省追逃办的要求强化协调督导，栾城区检察院完善追逃追赃工作方案。在追逃追赃工作强大压力下，该案取得了迅速突破。



10月10日，文安县组织首批文明交通劝导志愿者走上街头，开展文明劝导志愿服务。交通志愿者们身穿统一服装，手持小红旗，在十字路口和斑马线处纠正非机动车和行人闯红灯、不走人行横道等行为。同时，向过往群众发放文明交通宣传单，呼吁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摒弃交通陋习，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图为交通志愿者在劝导过往行人。

本报记者 田宪忠 摄

秦皇岛21部门联合查 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行径

应查处而未查处 执法者将被追责

本报讯（记者 桑桂林 通讯员 任崇生）记者从秦皇岛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了解到，该市于9月底至12月底，组织安监、国土、公安、建设等21个部门，组成9个市级督导组，对安全生产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专项打击。

此次行动重点排查高危行业、非法违法行为活动频繁区域和近期发生过事故区域，突出危险化学品等行业领域，重点检查证照不全或过期、违规挂靠或托管、私改生产工艺

流程、合法企业生产非法产品等行为，集中查处和打击非法生产经营窝点。

21个部门采取暗察暗访、随机抽查、专项执法、联合执法等方式，整合部门信息平台，及时发现和查处非法窝点和违法违规行为。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链条背后的“保护伞”，深挖严打、斩除后患。坚持谁排查、谁签字、谁负责，对违法违规行为应发现未发现、应查处未查处的，一经查实严肃追究相关执法人员责任。

省食药监局公布十大违法典型案例

本报10月10日讯（记者张乔）今天，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了今年第三季度全省食品药品案件查处和投诉举报情况，公布了查处的食品药品十大违法典型案例。

十大违法典型案例分别是，临漳县郝某等人生产加工有毒有害腐竹案，石家庄市裕华区桃李阁餐厅未经许可从事餐饮服务活动案，沧州刘波未经许可生产加工预包装食品案，廊坊孙亚丽违法经营无标签预包装食品案，河北永辉超市有限公司裕华谈固分公司经营标注虚假生产日期食品案，邢台市金丽农产品经销处经营冒用他人厂名、厂址食品案，石家庄市袁

军辉非法经营药品案，迁安市某药房未经许可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案，兴隆县某中西医结合诊所使用过期医疗器械案，三河市熊某未经许可经营三类医疗器械案。

据介绍，第三季度，全省各级

食药监管部门持续加大打击力度，案件查处总数增长明显，全省共立案查处各类食品药品违法违规案件6695件，同比增加32.21%；行政处罚金额3897万余元，同比增加185.7%；移送司法机关案件14件，

捣毁制假窝点8个，责令停产停业47个。办结各类案件6393起，结案率为95.5%。全省共接收投诉举报信息11872件，其中食品8882件，占投诉举报信息总量的74.81%，在全部业务类型中排名最高。

承德市10天查处交通违法2000多起

本报讯（记者 薛树旺 通讯员 李强）10月10日，记者在承德市交警支队获悉，自10月1日起至12月30日，承德市开展为期3个月的市区净化道路交通环境综合整治“秋风行动”，重点查处乱停乱放、违法停车现象；大货车、三轮车、摩托车闯禁行；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机动车夜间飙车等扰民现象。

“秋风行动”启动至今，已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389起，其中酒后驾驶22起，醉酒驾驶8起，涉牌涉证33起，违法停车988起，货车违法56起，行人、非机动车违法45起，暂扣三轮车、摩托车11台。

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389起，其中酒后驾驶22起，醉酒驾驶8起，涉牌涉证33起，违法停车988起，货车违法56起，行人、非机动车违法45起，暂扣三轮车、摩托车11台。

“老赖”转移财产藐视法律

邢台法官穷追细查啃掉“骨头案”

本报讯（吴艳霞 刘素娟）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穷尽执行手段，促使一起历时四年诉讼、三年执行的“骨头案”成功执结，为陕西省一位申请执行人挽回经济损失420万元。10月8日，邢台中院披露了这一复杂案件的执行过程。

陕西高龙实业有限公司申请执行石家庄一家热力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自2011年起诉，历经陕西、石家庄、北京三地法院审理，作出六份判决，申请执行人陕西高龙实业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申请执行，执行法院近三年执行无果，申请执行人陷入债台高筑、举步维艰、几近倒闭的境地。2015

年12月22日，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该案由邢台中院执行。

邢台中院在执行过程中，发现该案由于诉讼时间久、地域跨度大、涉及法院多，造成当事人之间矛盾深、积怨久，且已经过近三年执行未果，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申请执行人对法院的信任。对此，主办人连续四天前往石家庄对被执行人的存款、房地产、工商等财产线索采取地毯式排查，冻结了被执行人三个银行账户，查封了被执行人的锅炉设备，并多次传唤被执行人进行询问，督促履行还款义务，但被执行人自认为法院未掌握和控制可供执行的财产，查封的锅炉也

不便处置，同时该案久执未结使被执行人已有对抗执行的心理和经验，故始终不拿出实际履行义务的方案和计划，使案件陷入僵局。按常规执行程序，案件只能中止，申请执行人债权将无法实现。

邢台中院拓宽执行思路，转变执行理念，打破执行常规，以重点惩戒被执行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责任人，寻找被执行人转移财产线索为突破口。在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采取限制高消费及有关消费和限制出境措施的同时，为寻找被执行人转移财产的证据，调取被执行人2013年

至2015年度的现金日记账、银行日记账、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和所有银行的往来流水，通过调查被执行人会计账目及银行明细等材料，终于发现了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张某某、主要负责人王某某、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伍某某、叶某某为逃避执行，将公司资金转移存入个人账户，再将公司的营业款作为个人往来款入账等转移被执行人财产的行为。邢台中院遂以上述人员涉嫌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于2016年8月25日移送公安机关处理。被执行人在法院执行高压的威慑下，最终履行义务。

捅马蜂窝直播 无异于作死游戏

□ 然玉

据《重庆晚报》报道，日前，重庆大足区一名29岁小伙子为了让直播更火，冒险去捅马蜂窝。但在直播过程中，该青年被蜇陷入昏迷，经检查，蜜蜂从裤脚进入，在其身上叮了37处伤口。目前，该青年仍在重症监护室。

网络直播所引发的奇葩“作死”案例，公众早就有所预感。此番，又有网红主播捅马蜂窝被蜇重伤，当真应了那句“太阳底下无新事”。

网络主播以身犯险直播捅马蜂窝，看似疯狂，实则未必不是“理性”权衡之后的选择。可以想见的是，倘若不是突遭意外，此次直播很可能给当事人带来不错的人气 and 收入。这是因为，网络直播乃是以流量变现为核心游戏规则，更劲爆的直播内容，意味着更多的观看人

数，也就意味着更可观的经济回报。而恰恰是这套简单粗暴的玩法，激励着各色主播们前赴后继地剑走偏锋。

“捅马蜂窝”之类的偏激做法，旨在表演一种“挑战禁忌”的实现感。这种反规则、反理性、反常识的挑衅举动，对于普通大众来说，从来都有一种暧昧的吸引力。

但直播捅马蜂窝，无异于是作死游戏，主播被蜇重伤，纯粹是咎由自取。网络直播的虚火，催生了各种眼球营销的手法，但很多时候，这些直播内容不仅挑战公序良俗，也对自己的健康与安全构成威胁，甚至恶化大众的审美层次和德性水准，那些搞直播的难道不应该清醒清醒吗？

